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6号”文核准，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75万股，其中公开发行的新股1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6.92元，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38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588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49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15〕08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444.45万元。

2017年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1,760.07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1	年产2100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	5,325.00	1,968.93
2	年产500公斤S-诱抗素原药项目	1,255.00	377.32
3	年产1.9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	5,989.00	4,514.11
4	年产6000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	2,095.00	1,264.35
5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7,828.00	2,079.41
6	补充营运资金	12,000.00	12,000.00
合计		34,492.00	22,204.52

截止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累计获得存款利息收入及收益共计 665.61 万元，累计发生银行手续费支出 0.9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12,952.16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2015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益州大道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成都益州大道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51001880836059555555、128905362710203。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作为共同一方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升路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成都高升路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8111001013800043168。

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集中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效率，根据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2016 年 9 月 8 日公司与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注销招商银行成都益州大道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28905362710203），并将该专户募集资金余额全部转入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进行专户存储。新开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51050188083609333333。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万元)	账户 性质
1	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51001880836059555555	1,982.09	活期
2	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51001880836059555555	5,000.00	7天通知 存款
3	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51050188083609333333	195.65	活期
4	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51050188083609333333	3,000.00	1天通知 存款
5	中信银行成都高升路支行	8111001013800043168	774.42	活期
6	中信银行成都高升路支行	8111001013800043168	2,000.00	7天通知 存款
		合计	12,952.16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492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760.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37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2,204.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8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 发生重大 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 剂原药生产线项目	否	5,325.00	5,325.00	97.04	1,968.93	36.9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2、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 药项目	是	1,255.00	1,255.00	-	377.71	30.1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是
3、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 制剂生产线项目	否	5,989.00	5,989.00	881.05	4,514.11	75.37%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4、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 生产线项目	否	2,095.00	2,095.00	191.67	1,264.36	60.3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5、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是	7,828.00	7,828.00	590.31	2,079.41	26.56%	2018年12月31日	0	否	是
6、补充营运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	12,000.00	100.00%	2015年6月30日	-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492.00	34,492.00	1760.07	22,204.52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4,492.00	34,492.00	1760.07	22,204.52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由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修改或实施，导致原施工图设计调整，致使时间延长，出图时间滞后，影响工程工期。同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在的园区是地方政府新建的工业园区，公司是首家入驻园区的企业，园区的污水处理厂尚未开工建设。因此，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18年12月31日。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7年4月7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号）、《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号），2017年4月29号披露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号）。目前，公司正在按照变更后的计划，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年产500公斤S-诱抗素原药项目以及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营销培训中心子项目终止实施。</p> <p>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7年4月7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号）、《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号）以及2017年4月29号披露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号）。</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无									

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投项目。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截止 2015 年 4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4,289,338.62 元，其中年产 2100 吨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生产线项目投资 12,615,680.18 元；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药项目投资 2,486,063.58 元；年产 1.9 万吨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线项目投资 14,626,282.90 元；年产 6000 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线项目投资 4,561,311.96 元。</p> <p>2、募集资金到位后，经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34,289,338.62 元置换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期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分别在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中信银行成都高升路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实行专户存储。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通知存款的形式存放在上述账户，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变更的情况，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药项目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的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子项目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p>年产 500 公斤 S-诱抗素原药项目终止原因为：公司于 2008 年对该项目进行论证并立项，项目总投资 1,255 万元。由于受当时技术条件限制，公司选取的固态物料发酵工艺，设计生产能力 500 kg/a，即 1.93kg/d。从目前来看，一是此项目产能过小。二是生产工艺以手工操作为主，用工量大，劳动生产率低，满足不了大规模工业化的自动连续生产。三是时隔 8 年，目前已有新的、更加高效的发酵法工艺和生产方法出现。因此，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不宜按原设计方案继续投资该项目。公司经审慎评估，终止按原方案推进该项目的建设。待对新的技术和方法评估之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决策此项目的建设。</p> <p>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的营销培训中心大楼建设子项目终止原因为：由于简阳市划归成都市代管后，简阳市的城市规划按成都市的整体要求和整体规划进行了部分调整，我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体系中的营销培训中心所处地块调整为绿化用地，该区块已不适合，也不能再修建公司的营销培训中心，因此终止该项目的建设。待公司找到新的适合公司规划和定位的建设用地之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决策此项目的建设。</p> <p>上述两项募投项目终止事项均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号）、《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p>							

	(公告编号: 2017-012 号) 及 2017 年 4 月 29 号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3 号)。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形。

五、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及时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 号）。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半年度，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七、其他说明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